华夏上证科创板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提示性公告

华夏上证科创板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26年9月30日开始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基金场内简称：科创华夏；扩位证券简称：科创成长ETF华夏，证券代码：589490。

截至2026年9月29日，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99.12%，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投资者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或登录网站www.ChinaAMC.com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136　证券简称：首创证券　公告编号：2026-048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9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6年9月29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董事12名。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涛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公司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绩效奖励发放的议案》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预审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6-046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近日，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700.00万元，该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40.01万元的比例为23.81%。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上述政府补助预计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积极影响。

上述政府补助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1963　证券简称：重庆银行　公告编号：2026-043
可转债代码：113056　可转债简称：重银转债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金融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6年金融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于2026年9月24日报价发行，并于2026年9月28日完成缴款。本期债券为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票面利率为1.60%。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部门的批准，用于满足本行资产负债配置需要，充实资金来源，优化负债期限结构，促进业务的稳健发展。

特此公告。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26-021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公司接相关方通知，获悉相关方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03183	建研院	A股 停牌	2026/9/30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接相关方通知，获悉相关方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

鉴于上述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停复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将于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2 个交易日。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二、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自停牌之日起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按照承诺的期限向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文件。

三、风险提示

目前本次重大事项仍处于筹划阶段，具体重大事项方案仍在商讨论证中，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重大事项能否实施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A股简称：招商银行　A股代码：600036　公告编号：2026-03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招商银行）于2026年9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9月29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参会董事17名，实际参会董事17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招商银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谢艳华先生为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夏样芳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聘任为证券事务代表。

同意：1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夏样芳先生已确认与本公司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也无与其不再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有关的其他事项需要提请本公司股东和债权人注意。

本公司董事会对夏样芳先生在任职期间为本公司作出的贡献给予高度评价并致以衷心的感谢。

谢艳华先生简历如下：

谢艳华先生，1980年4月出生，华中科技大学文学学士，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学士、法学硕士，持有法律职业资格。现任招商银行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曾任职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历任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法律事务部总经理助理，中建国际投资（中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负责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高级经理、法律合规处副处长和处长、合规处处长，招商局创新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合规风控部执行董事，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香港交易所联讯通注册及相关授权事宜的议案》，同意：

（一）本公司申请注册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简称香港交易所）联讯通账户，并接受香港交易所联讯通的条款及细则；

（二）授权本公司公司秘书彭家文先生为本公司“联讯通发行人管理员”并代表本公司处理与联讯通注册、使用及维护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代表本公司申请并完成联讯通账户的注册等所有相关工作；

2.代表本公司签署与联讯通账户相关的所有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接受联讯通条款及细则的函件，以及其他与联讯通有关的协议、资料、声明、承诺等文件。

同意：1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招商银行重大事项决策相关制度。

同意：1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3856　证券简称：东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4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合同类型及金额：《钢管购销合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144,141,970.11元（暂定总价，最终以实际供货量及对应单价为结算依据）。
- ● 合同生效条件：买卖双方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 ●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 ● 对上市公司业绩的影响：本次签订的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若合同顺利履行，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对业绩的影响以对应年度经审计机构确认的数据为准。
- ● 特别风险提示：合同金额为暂定总价，实际结算数量以合同双方确认的实际供货量为准。

合同条款中已对双方权利及义务、违约责任、争议解决方式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合同各方也均有履约能力，但合同履行仍存在因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的履约风险。

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存在因公司原因未能按时、按合同约定质量要求供货，可能导致公司承担违约责任的风险。公司将积极做好相关应对措施，全力保障合同正常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基本情况概述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8月25日、2026年9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东宏股份关于项目预中标公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61）、《东宏股份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9）。

近日，公司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利电力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买方”）签订了《钢管购销合同》，公司履行了签订该合同相应的内部审批程序，签订该合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1、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利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朱丹

3、成立日期：1985年05月03日

4、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和田街街道于田街129号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紧固件销售；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销售；管道运输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股东情况：新疆水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100%

7、关联关系说明：该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及子公司与该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主体

买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利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卖方：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合同价格与支付

签约合同价：壹亿肆仟肆佰壹拾肆万壹仟玖佰柒拾元壹角壹分（￥144,141,970.11元）（暂定总价，最终以实际供货量及对应单价为结算依据）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进度款+结清款的方式支付。

3、交付

供货节点期限及地点严格按照买方书面通知（紧急情况下口头通知），卖方擅自提前、延后供货的，全部自行承担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供货地点为：施工工地现场买方指定地点。

4、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或双方违反合同项下规定，则构成违约。违约一方将承担违约责任并承担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合同条款中已对双方的违约情形、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作出了明确规定。

5、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友好协商解决不成的，合同双方均有权向买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合同的生效

买卖双方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合同的相关条款约定，若该合同顺利履行，将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业务支持，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影响力，并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本合同的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对上述合同当事人形成依赖。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合同金额为暂定总价，实际结算数量以合同双方确认的实际供货量为准。

合同条款中已对双方权利及义务、违约责任、争议解决方式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合同各方也均有履约能力，但合同履行仍存在因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的履约风险。

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存在因公司原因未能按时、按合同约定质量要求供货，可能导致公司承担违约责任的风险。公司将积极做好相关应对措施，全力保障合同正常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钢管购销合同》。

特此公告。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3856　证券简称：东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3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2/2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12月25日~2026年12月24日
预计回购金额	3,000万元~6,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19.14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4,606,300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63%
实际回购金额	59,994,833.8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0.99元/股~13.89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6,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9.37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25日、2026年1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宏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东宏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以下简称“《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06）。

因公司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回购报告书》约定，自2026年6月10日起，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9.37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9.14元/股（含），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156.74万股（含）至313.48万股（含），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东宏股份关于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截至2026年9月28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金额已达上限，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成。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6年3月5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6年3月6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宏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二）2026年9月28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606,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6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3.89元/股、最低价为10.9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59,994,833.80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原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股份回购未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未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情形，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12月25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宏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2026年8月2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6），公司控股股东山东东宏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宏集团”）拟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A股股份，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2026年9月15日，东宏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增持公司股份627,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22%，增持金额为7,140,703.00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进展暨首次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1）。东宏集团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具体增持数量、增持金额以增持期满时或增持完毕时的数量为准。

除上述情况外，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00	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82,056,060	100.00	282,056,060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00	4,606,300	1.63
股份总数	282,056,060	100.00	282,056,060	100.00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合计为4,606,300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根据本次回购方案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已回购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

若公司未能在本公告日后三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的，尚未使用的回购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届时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3856　证券简称：东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2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倪立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1,281,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09%。本次解除质押后，倪立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9,5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30.37%，占公司总股本的3.37%。
-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倪立营先生、控股股东山东东宏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宏集团”）、山东博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德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67,629,7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43%。本次解除质押后，上述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12,5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7.46%，占公司总股本的4.43%。

公司于近日收到实际控制人倪立营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将持有的本公司部分A股股份办理了质押解除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部分股份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倪立营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股）	5,8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8.5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06
解除质押时间	2026年9月28日
持股数量（股）	31,281,250
持股比例（%）	11.0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9,5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0.3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37

本次解除质押后，实际控制人倪立营先生暂无将上述股份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后续如有变化，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东宏集团	131,798,453	46.73	－	－	－	－	－	－	－	－
倪立营	31,281,250	11.09	15,300,000	9,500,000	30.37	3.37	0	0	0	0
博德投资	4,550,000	1.61	3,000,000	3,000,000	65.93	1.06	0	0	0	0
合计	167,629,703	59.43	18,300,000	12,500,000	7.46	4.43	0	0	0	0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解除质押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71　证券简称：航天信息　编号：2026-029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9月29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6年9月18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镝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贝宇红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现场出席本次会议，以书面形式委托董事姚宇红女士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事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4,200万元，委托贷款年固定利率为2.29%，委托贷款期限为自委托贷款协议签订之日起三年。

具体详见《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6-030）。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镝、陈荣兴、宋友军、贝宇红、姚宇红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2025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的议案

根据《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规定》以及与经理层成员签订的《2025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同意公司经理层成员2025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后续将依据该考核结果兑现绩效年薪。

本议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陈荣兴先生兼任总经理，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工资总额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工资总额及收入分配管理规定》，同意公司2026年度工资总额预算分配方案。

本议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修订《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规定》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做出修订，并同意制度名称变更为《关联交易管理规定》。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联交易管理规定》全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修订《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做出修订。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全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关于修订《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规定》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做出修订，并同意制度名称变更为《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规定》。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规定》全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关于修订《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规定》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做出修订，并同意制度名称变更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规定》。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规定》全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关于修订《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规定》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做出修订，并同意制度名称变更为《重大信息内部报告规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关于修订《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规定》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做出修订，并同意制度名称变更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规定》。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规定》全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关于修订《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定》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定》做出修订，并同意制度名称变更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关于修订《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做出修订，并同意制度名称变更为《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全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71　证券简称：航天信息　编号：2026-030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控股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工集团”）申请期限为自委托贷款协议签订之日起三年，金额为人民币4,200万元，年固定利率为2.29%的委托贷款。本次关联交易是为了保证公司通过科工集团所获取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合规的投入到特定用途，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存在重大交易风险。
- ● 科工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向科工集团申请委托贷款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及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与2025年12月2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协议转让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1.54%股权的议案》《关于放弃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的议案》属于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累计计算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除上述关联交易及已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未发生其他的关联交易，也未与不同关联人发生过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同的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委托贷款基本情况

公司拟通过控股股东科工集团申请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人民币4,200万元。根据《中央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执行监督管理办法》（国资发资本规〔2024〕71号）等相关规定，“资本预算支持事项承担单位为子企业的，中央企业可直接将资本金注入承担单位，无需层层注资；对于暂无增资计划的股权多元化子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可列作委托贷款，在具备条件时及时转为股本投资”。鉴于公司目前仍无股本结构变动的计划，因此仍需以委托贷款的方式取得该项资金并使用。根据以上规定，科工集团拟以委托贷款方式拨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人民币4,200万元，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成路支行向公司发放，贷款利率为2.29%，贷款期限为3年。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

2026年9月2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5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张镝、陈荣兴、宋友军、贝宇红、姚宇红进行了回避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与2025年12月2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协议转让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1.54%股权的议案》《关于放弃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的议案》属于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累计计算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除上述关联交易及已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未发生其他的关联交易，也未与不同关联人发生过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同的交易。因此，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科工集团持有公司股票741,448,172股，持股比例为40.02%，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科工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科工集团基本情况

1、名称：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5243K

4、成立日期：1999年6月29日

5、法定代表人：陈锡明

6、注册资本：1,870,000万元人民币

7、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8号

8、主要股东：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经营范围：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各型导弹武器系统、航天产品、卫星地面应用系统与设备、雷达、数控装置、工业控制自动化系统及设备、保安器材、化工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建筑材料、金属制品、机械设备、电子及通讯设备、计量器具、汽车及零配件的研制、生产、销售；航天技术的科技开发、技术咨询；建筑工程设计、监理、勘察；工程承包；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货物仓储；住宿、餐饮、娱乐（限分支机构）；销售纺织品、家具、工艺美术品（金银饰品除外）日用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工程管理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处理和储存支持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0、关联关系：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11、科工集团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及定价依据

中国人民银行北京分行2026年贷款价格行业自律3年期贷款利率下限为2.29%。因此，本次委托贷款利率由双方协商确定，借款利率为2.29%。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有助于公司节约筹资成本。

四、关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委托贷款各方

借款人（甲方）：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人（乙方）：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人（丙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成路支行

（二）贷款信息

1、贷款金额：4,200万元人民币

2、贷款期限：自委托贷款协议签订之日起三年

3、资金成本：年利率2.29%

4、贷款用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5、担保情况：公司无需提供担保

6、贷款发放：一次性发放4,200万元整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科工集团以委托贷款方式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拨付给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整体业务能力和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长远发展，有助于公司节约筹资成本。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以及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未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六、本次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年9月2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事项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控股股东以委托贷款方式拨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资金来源合规，有利于补充公司经营现金流、支撑主业经营发展。相关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条款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5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张镝、陈荣兴、宋友军、贝宇红、姚宇红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公司过去12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非日常关联交易（不含本次关联交易）如下：

2025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协议转让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1.54%股权的议案》《关于放弃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的议案》，目前已按照合同约定履约完成。上述关联交易属于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累计计算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

除上述关联交易及已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未发生其他的关联交易，也未与不同关联人发生过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同的交易。

特此公告。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1069　证券简称：西部黄金　公告编号：2026-062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4日以直接送达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6年9月29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齐新会先生主持，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5人），公司全体董事在充分了解会议内容的基础上参加了表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并通过《关于更换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2. 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64）。

特此公告。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1069　证券简称：西部黄金　公告编号：2026-063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部黄金”）于2026年9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现任董事朱凌霄先生因工作调整，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和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将不利于双方各自工作的开展，经朱凌霄先生申请，需更换董事。因朱凌霄先生目前作为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保证公司事务顺利衔接，朱凌霄先生将履职至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朱凌霄先生的正式辞职报告将于当日做出并送达公司。

根据公司股东新疆有色金属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有色”）的推荐，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现提名李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职期限相同。

一、公司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朱凌霄	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	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2026年10月15日）	2029年9月15日	工作调整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朱凌霄先生的工作调整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前，朱凌霄先生将继续履行职务，其工作调整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董事选举工作。

朱凌霄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工作，公司对朱凌霄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非独立董事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股东新疆有色的推荐，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于2026年9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李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后附），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职期限相同。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附件：简历

李远，男，汉族，1981年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在读博士研究生。曾任新疆宝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新疆火烧云铅锌矿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新疆火烧云铅锌矿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新疆昆仑锌业有限责任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总经理。现任西部黄金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证券代码：601069　证券简称：西部黄金　公告编号：2026-064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0月15日
-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0月15日　11点30分

召开地点：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南路501号公司13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0月15日

至2026年10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更换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01	李远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6年9月3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2、2026-063）。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0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069	西部黄金	2026/10/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代理人代理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机构投资者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红章）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红章）、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以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传真、信函以登记时间内收到为准（烦请注明“股东会登记”字样以及“联系电话”）。

2、登记时间：2026年10月9日（星期五）上午 9:30 至 13:30，下午15:30至18:30。

3、登记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南路501号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12楼证券投资部。

4、登记方式：拟参加会议的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到公司进行登记，或以邮寄、传真的方式凭股东账户进行登记。无法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他人代为出席行使表决权。

六、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联系人：张锋亮　金雅楠

联系电话：0991-3771795

传真：0991-3705167

邮编：830023

特此公告。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0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更换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李远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